

发挥基础教育基点作用须把握三个关键

马春秀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标志国家发展进入新的历史方位,迈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教育,尤其是立人之本的基础教育,担当着关键角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建设教育强国,基点在基础教育。基础教育搞得越扎实,教育强国步伐就越稳、后劲就越足。”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充分彰显出基础教育对于建设教育强国的重要性,为新时代发挥基础教育的基点作用提供了方向性指引。

发挥基础教育的基点作用,关键在于对“基础”的准确把握

基础教育要为教育强国树立育人起点。育人起点在于文化,基础教育作为教育体系大厦的“地基”,如何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将传统文化精髓进行创造性转化,促进个体与社会的和谐发展,是需要回答的时代命题。基础教育必须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下,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树立学生的文化自信,实现学生的精神生活富裕,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

基础教育要为教育强国奠定思想基础。新时代中国式现代化开启新征程,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新格局。面对转型社会中的意识形态调整,以党和国家的最新理念引导新一代青年形塑正确人生方向与价值准则,从精神层面筑固本至关重要。基础教育需吸收党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道路上的宝贵经验,守正创新,科学理解并阐释新时代我国意识形态本质,守好学生意识形态养成的第一道“关卡”。

基础教育要为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夯实素质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时代中国儿童应该是有志向、有梦想,爱学习、爱劳动,懂感恩、懂友善,敢创新、敢奋斗,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好儿童”。为实现这一使命,基础教育首先应当培养具有家国情怀、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基础教育面向全体学生,肩负国民素质提升重任,是学生建立社会认知与道德品行的关键期,关系到社会的和谐与国家的长治久安。身处全球化渗入与国际竞争的新时代基础教育,也需在素质教育的发展方面实现跨越,走出特色道路。其次,基础教育应当培养具有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只有不断提高创新思维能力,让创新成为一种习惯和本能,未来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才可能以敢求新求变的活力冲破守成的暮气,闯出创新发展的新天地。

发挥基础教育的基点作用,关键在于对“基点”的精准定位

基础教育需锚定高等教育的“龙头”,发挥基点的“船舵”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教育强国建设,基点在基础教育,龙头是高等教育。高等教育“龙头”的角色与其服务于国家战略的功能定位密切相关,对基础教育具有引领作用。

首先,要关注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的战略方向与重大变革,以把握好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变”与“不变”。例如,高等教育强调

高科技人才培养,这种趋势反馈到基础教育,或体现为着重培养学生的科学兴趣,关注学生科学技能的掌握。而具体到微观层面,或表现为科学课程教学法的变革。

其次,要关注高等教育的知识生产转型,即关注高等教育领域的研究成果,充分挖掘“龙头”对于基础教育的智库作用和智慧资源。高等教育研究涉及学生在高等教育中暴露出来的一系列问题,而这些问题是“果”,其“因”与基础教育相关联。因此,基础教育工作者也需“抬头看”,关注并思考高等教育研究中的相关问题,紧跟理论前沿,赋能基础教育的质量改进与提升。

最后,要打通与高等教育的资源共享,积极开展教育合作必要且重要。高等教育作为科技、创新、人才的聚集地,凝聚了不同领域的社会资本和文化资本,基础教育需积极与高等教育交流合作,根据区域特性探索多样化的合作交流模式,为大小一体化课程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知识与技术支持。

基础教育的基点定位之一是回归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新时代基础教育要坚持学校为主体、与多方紧密配合的统一,既要发挥家庭、学校、政府、社会各自的教育功能,又要互相紧密配合、协调发展,努力形成四位一体的协同育人机制,重构基础教育生态,提高基础教育效能,回归育人初心。

基础教育的基点定位之二是培养学生终身学习的能力。个体终身学习的能力是社会转型、变革发展的原动力,新时代基础教育亟需在构建全民终身教育体系有所作为,如推进教育数字化、满足多样化个性化学习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学习服务等,培养孜孜不倦的终身学习者。

发挥基础教育的基点作用,关键在于对“路径”的正确选择

新时代基础教育的路径选择,需要坚持核心素养导向,从“五育并举”走向“五育融合”。核心素养是由不同思维、知识、技能综合而形成的集合体,基础教育不是学生核心素养形成的终点,而是培养学生核心素养的开端,从“五育并举”走向“五育融合”,是核心素养转化和落地的必经之路。换言之,新时代背景下的基础教育,亟须回答“怎样培养人”这一与育人质量高度攸关的问题。从“五育并举”走向“五育融合”,恰能够为回答这一问题提供思路。

然而在实践中,受学科边界影响,基础教育容易将知识逻辑作为“五育融合”的实践逻辑,打造一种由“五育”构成的知识体系,不断对学生加以教学与训练,以此作为“五育融合”的教育结果。这种情况下,“规划”替代了“教育”,教育的修饰性超越了实用性,学生就成了纯粹的客体,就会背离“五育融合”的初心。

为避免陷入此类误区,从“五育并举”走向真正的“五育融合”,基础教育要进一步把握“五育”关联,探寻“五育融合”的实践逻辑。“融合”并非简单加法,不是开创各种融合课程、追求形式上的“融合”,而是要深入剖析各育的精神力量,从中汲取育人养分,进一步透视各育在学生核心素养形成中的价值,促成本质上的真正“融合”,最终取得“牵一而而动四育”的效果。

(作者系北京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北京市密云区政府副区长)

「双普」达标创建「三全」督导推进

李俊

内蒙古包头市委、市政府通过全链条、全阶段、全方位“三全”督导,有力有序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目前,包头市所辖9个旗县区学前教育“三率”均符合“双普”督导评估标准,3个旗县区通过自治区评估验收并接受国检。

全链条督导,提升普及普惠水平

包头市将“双普”规划创建纳入对旗县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形成市级统筹、县域推进、部门协作、园所提质创建工作合力。近年来,全市学前三年毛入园率由93.76%提升至112.09%,普惠率由80.4%提升至94.9%,公办园幼儿占比由44.9%提升至56.47%。

一是优化资源布局。持续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从整体上规划布局学前教育,十年来累计投入22亿元,新建幼儿园212所,改扩建幼儿园187所,增加公办学位4万个。二是创新办学机制。因地制宜实行校地、校企合作办园,公办、民办、集团化等多种办园机制,2020年以来新增56所公办和普惠民办园,增加学位近2万个。三是强化政策保障。健全普惠性学前教育投入机制,每年投入7000万元,按每生每年600元标准补助公办园和普惠民办园公用经费,在此基础上按每生每年600元标准对公办园和普惠民办园给予生均经费奖补,重点用于改善办园条件,扶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针对困难家庭子女、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我市出台政策实施兜底资助,两年来落实资助资金2887.2万元。自治区在推进“双普”创建工作中给予资金项目倾斜支持,我市三个通过国检的旗县区获得奖补资金600万元,有力助推达标创建。四是拓展延伸服务。整合社会资源拓展幼儿教育,新增学位1926个。鼓励有条件的公办或新建园开设托育班,微小园和社区办园点向2到3岁托幼照护服务转型,51家幼儿园开设托育班,提供托位1786个。

全阶段督导,夯实师资队伍

紧盯教师配备、持证上岗、同工同酬、五险一金、师德师风等评估指标,推动各地区园园、项项达标。一是畅通引才渠道。在公开招聘基础上拓宽教师引进渠道,对符合条件的简化招聘流程直接面试考察。在公办园人员总量管理下核定编制控制数,保障非在编教师同工同酬。2021年以来,推动石拐区、达茂旗、白云矿区按员额备案制招聘教师179名;投入1486.46万元,公办民办教师全部缴纳“五险一金”,编内编外教师实现同工同酬。二是强化梯队培养。构建“新锐园长—杰出园长—领航园长—名园长”和“新任教师—骨干教师—卓越教师—名教师”梯队培养体系,培育出7名领航园长、1名园长、9名卓越教师。畅通特级和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渠道,评选2名特级教师和2名正高级教师。三是完善考核评价。实施园长任职资格考评,建立园长任期线上线下综合督导评估机制,推动园长能上能下;开展教师综合素质测试,测试结果作为教师聘用、评优、晋级以及绩效工资考核的重要依据。

全方位督导,提高保育教育质量

采取专项与经常性督导、责任督学挂牌与驻点督导相结合方式,一季一统筹、一月一考核,推动各级各类幼儿园规范招生、科学保教,实现优质发展。一是实行“阳光招生”。2016年起,全面实施公办、民办园“阳光招生”,“一网通办”实现招生计划、收费标准、电脑派位、录取结果全流程网上公示,接受群众监督,保障公平公正。二是深化课程建设。深入践行自主游戏理念,结合地区实际开发培育本土自主游戏品牌,播撒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促进幼儿身心、智力在游戏中得到全面发展。三是优化幼小衔接。从幼儿园和小学起始年级两手抓,改革教育内容和方式,实现幼小顺利过渡;开展“幼小衔接”监测,形成监测报告473个,科学利用大数据为学前教育把脉问诊。四是深化结对帮扶。通过“示范园+乡村园”“示范园+新建园”“示范园+薄弱园”等方式,全市24所优质示范园与46所乡村园、新建园、薄弱园结对共建,有效促进城镇与农牧区、公办与民办园均衡发展。同时,还代表内蒙古向四川凉山、湖南湘西开展教育扶贫。

下一步,包头市将聚焦新型城镇化发展和学龄人口变化趋势,强化学前教育在打造教育高地、建设教育强市中的基点支撑作用。发挥督导“利剑”作用,聚焦短板抓好整改,有计划、有步骤、有力度地推进“双普”达标创建,让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成果体现在儿童成长之中,体现在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上。

(作者系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区域聚焦

将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发展全过程

代蕊华

强国必先强教,强教需先强师,强师重在铸魂。在迈向“强起来”的新征程中,习近平总书记深刻阐释的中国特有的教育家精神升华了“经师”和“人师”相统一的“大先生”形象,强调了理想信念、道德情操、育人智慧、躬耕态度、仁爱之心和弘道追求等方面的核心要义,为广大教师队伍筑牢了精神支柱,也是新时代大国良师培育方向的应有之义。

目标维度:从精神象征走向群体培育

传统上,教育家往往被看作一种精神维度的崇高象征和荣誉标志,他们被赋予极高的社会地位和声望。而这种观念更多强调的是教育家个体成就和影响力,忽视其作为师资队伍重要组成部分的重要价值和独特价值。

实际上,成“家”应当是教师及校长职业生涯和发展阶段的最高境界和目标。教育家不仅具备深厚的学科知识和出色的教育教学能力,更重要的是他们将教育当作毕生事业和使命,在探索教育教学本质规律、关注学生成长与社会发展的道路上走得更长、走得更远。因此,需将教育家精神融入师资队伍教育工作中,实现从精神象征到群体培育的目标转换。

实现这一转换的关键是寻找目标激励性与实际发展可能性的平衡。一方面,将个人发展需求与教育历史使命相结合,将个人情感动力转化为时代奋进力量,激励广大教师、校长成长为“教育家型教师”“教育家型校长”的种子,让他们看到成为教育家的广阔空间与价值所在;另一方面,需要清醒认识到成为教育家不可一蹴而就,需要在职业生涯中不断努力和实践,让心底的种子生根、发芽。只有不断提供支持和帮助,才能使其汲取养分、健康成长,在实际发展中不断取得进步和成就。

从群体培育层面来看,应该将教育家精神贯穿于师资队伍建设的的全过程。师范院校应将教育家精神纳入师范生培养培训各环节,确保准教师们在教育事业的始便能理解并实践教育家精神;教师及校长培训相关单位应将教育家精神作为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明确教育家精神的“六个特征”,突出“心有大我,至诚报国”的理想信念,以此来源优化培训设计、培训课程,帮助理解和实践教育家精神,为师资队伍的职业素养和教育教学水平提升注入强大引领力、推动力,坚持教育家精神引领发展自我与浇灌学生并行,在提升自身专业素养的同时也将宝贵的精神传递给学生,助力学生高质量成长发展。

总之,要将教育家精神贯穿于师资培养、培训的各环节,锻造出一支有理想信念、道德



视觉中国 供图

情操、育人智慧、躬耕态度、仁爱之心、弘道追求的育人队伍,持续赋能教育强国建设。

动力维度:政策引领与问题驱动协同推拉

“推一拉”理论是分析人口迁移、政策执行等领域动力机制的经典模型,可适用于教育家精神在师资队伍培育中的动力生成。其中,政策引领是吸引师资队伍、凝聚教育家精神的外在拉力。

政府通过发布一系列顶层设计,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教师队伍建设和改革意见”“强师计划”“优师计划”“国优计划”“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等,既为教师、校长队伍建设指明方向,又明确教育家办学和培育教育家型教师的目标。一系列政策的出台展现出对教育家的认可与重视,对师资队伍整体素质跨越式提升提出期望和要求。政策引领所形成的强大拉力,引导更多教师、校长标榜与践行教育家精神,磨砺素养和能力。

问题驱动是促使教师接纳和实践教育家精神的内在推力。社会的变迁发展衍生出新时代的教师队伍建设和面临的冲击使得师资队伍的道德风险和价值观冲突愈发凸显,而这些问题解决迫切需要教育家精神的引领和滋养。透过现象看本质,现阶段师资队伍已经意识到教育家精神的重要性,亟须从中汲取智慧和力量,问题驱动形成的内在推力促使着教师们主动寻求教育家精神的融入,以更好地应对现实挑战,提升育人质量和效果。政策引领与问题驱动形成强大的“内外合力”,推动教育

家精神在师资队伍教育中的嵌入、深入、融入,为培养新时代良师提供有力保障。

内容维度:注重核心素养的培育与习得

教育家精神是内在逻辑完整的精神统一体,在理想信念、道德情操、育人智慧等方面的培育和习得尤为必要。

从理想信念层面“立根”。教师、校长入职培训中应持续、连贯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确保立德树人成为教师安身立命之本,引导教师在教研科研等实践中,始终胸怀“国之大者”、心系“民之关切”,始终与国家富强、民族复兴同向同行,以崇高的理想精神与自信自强的姿态,把职业发展的“小我”融入实现教育强国、民族复兴的“大我”之中。

于道德情操层面“明志”。通过职前职后教育培训引导广大教师精通专业知识、精进教学技能,做好“经师”;同时应坚守规范、涵养德行,成为“人师”,努力成为“经师”与“人师”相统一的“大先生”。把坚持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健全教师招聘引进、培养培训、考核晋升、评奖评优等环节制度和教育教学、学科科研、管理服务等方面职业规范体系,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涵盖教师职业发展全过程。大力弘扬尊师重教的优良传统,提高全社会关心和支持师德师风工作的积极性,为教师教书育人创造“清朗”环境。要千方百计为“广大教师办实事、好事,把提升教师的职业获得感、荣誉感、幸福感受到实处。

在育人智慧层面“践行”。在入职培训时指引广大教师、校长转变教育教学观念,

将每个学生看作独特的生命个体,在深入了解和关心学生的个性特点、需求、感受的基础上,创设走向生活、社会的教育,培养学生终身发展和满足社会需要的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为学生实现精彩人生指路领航。

载体维度: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传承体系

课程作为知识的载体,在教育家精神的传播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显性课程,作为一种系统性的教育方式,可以通过必修或选修的形式,将教育家精神的核心理念和实践方法全面、深入地传授给学生,使教育家精神成为学生知识结构和价值观的重要组成部分。

同时,文化作为一种精神形态,是教育家精神传承的重要载体。校园文化、学科文化、课堂文化都是有效传播途径。通过校园景观、活动、展览等方式,让师范生在日常生活中接触和体验到教育家精神,使其内化、内生为自身的价值观和行为习惯。此外,相对于显性课程的直接性,隐性课程更侧重于间接、潜移默化的教育方式,相关部门应主动组织如活动课程、主题演讲、辩论等形式,让教师、校长在与新时代教育家的对话和互动中直观地感受和了解教育家精神的内涵,倡导与教育家直接探讨学校管理与教育实际问题,实现学用结合、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统一。

搭建多元发展平台也是传承和弘扬教育家精神的重要手段。智慧学习空间、在线学习平台等网络资源打破时间与空间限制,以其便捷性和丰富性,极大地拓宽师生的学习视野。而线下的成长平台,如教育家纪念馆、主题展览馆,则为教师成长提供沉浸式体验的机会。通过实地考察,更加真切地感受教育家的风范,更深刻地领悟教育家精神的内涵。教育家型教师的直接参与,可以使参与者在学习过程中得到更为具体、个性化的引导,从而有助于他们更好地理解和践行教育家精神。

总之,无论是显性课程还是隐性课程,以及多元化的发展平台,都在传播和弘扬教育家精神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它们相互补充,共同构建了一个全方位、立体化的教育家精神传承体系,为推动新时代教师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和建设高质量教师队伍提供坚实支撑。

新时代大国良师既要“传道”更要“弘道”,要始终将教育家精神作为教师理想信念的底色,以言为士则、行为世范的道德情操操守,用心怀学生、胸怀天下的气度格局践行育人智慧,回应新时代对良师强师的呼唤,勇担教育强国的伟大使命。

(作者系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主任、华东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学院院长)